

新煮意控股有限公司

FOOD IDEA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9)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煮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各董事(「董事」)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益	3	465,652	464,924
其他收入	4	996	641
已消耗存貨成本		(150,267)	(151,504)
僱員福利開支	5	(163,672)	(151,652)
折舊		(22,226)	(22,223)
攤銷		(12)	–
經營租賃租金及相關開支		(50,928)	(46,105)
公用事業開支		(28,001)	(31,166)
其他虧損淨額	5	(7,919)	(5,978)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虧損）收益		(13,077)	1,19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151,324	93,351
應付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虧損		(7,582)	–
其他經營開支		(66,721)	(50,05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1,653	–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	(1)
財務成本	6	(823)	(626)
除稅前溢利	5	118,397	100,798
所得稅開支	7	(28,092)	(20,160)
年內溢利		<u>90,305</u>	<u>80,638</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26)	(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外幣換算儲備		<u>(6,298)</u>	<u>—</u>
		<u>(6,324)</u>	<u>(6)</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83,981</u>	<u>80,632</u>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90,249	81,626
非控股權益		<u>56</u>	<u>(988)</u>
		<u>90,305</u>	<u>80,638</u>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3,925	81,620
非控股權益		<u>56</u>	<u>(988)</u>
		<u>83,981</u>	<u>80,632</u>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經重列）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9	<u>2.08</u>	<u>2.4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387	54,139
商譽		6,186	6,186
無形資產		4,636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97,827	–
於一間合營公司的權益		–	–
可供出售投資		2	–
租賃按金	10	7,703	11,27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3,387	959
遞延稅項資產		3,102	2,889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2,959	–
應收貸款	11	56,500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	–	1,500
		<u>221,689</u>	<u>76,944</u>
流動資產			
存貨		8,215	8,119
應收貸款及利息	11	73,187	–
貿易應收款項	10	9,112	8,461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的款項		29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7,163	18,937
可收回所得稅		3,034	94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22,569	99,712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	3,531	3,50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	96,654	69,300
		<u>633,494</u>	<u>208,975</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15,481	13,823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13	38,082	33,437
修復成本撥備		762	559
應付所得稅		362	435
借貸	14	35,769	13,122
		<u>90,456</u>	<u>61,376</u>
流動資產淨值		<u>543,038</u>	<u>147,59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64,727</u>	<u>224,543</u>
非流動負債			
應付或然代價		94,780	–
修復成本撥備		3,321	3,320
遞延稅項負債		40,227	15,445
		<u>138,328</u>	<u>18,765</u>
		<u>626,399</u>	<u>205,77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6,528	3,200
儲備		617,434	201,411
		<u>623,962</u>	<u>204,61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23,962	204,611
非控股權益		2,437	1,167
		<u>626,399</u>	<u>205,778</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外幣換算 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200	65,421	106	448	-	55,236	124,411	2,962	127,373
年內溢利(虧損)	-	-	-	-	-	81,626	81,626	(988)	80,638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6)	-	(6)	-	(6)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6)	81,626	81,620	(988)	80,632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637	637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1,420)	-	-	(1,420)	1,220	(200)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1,764)	(1,764)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900)	(90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200</u>	<u>65,421</u>	<u>106</u>	<u>(972)</u>	<u>(6)</u>	<u>136,862</u>	<u>204,611</u>	<u>1,167</u>	<u>205,778</u>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200	65,421	106	(972)	(6)	136,862	204,611	1,167	205,778
年內溢利	-	-	-	-	-	90,249	90,249	56	90,305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26)	-	(26)	-	(2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外幣換算儲備	-	-	-	-	(6,298)	-	(6,298)	-	(6,298)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6,324)	90,249	83,925	56	83,981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2,114	2,114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其他儲備	-	-	-	(182)	-	-	(182)	-	(182)
發行新股	3,328	338,560	-	-	-	-	341,888	-	341,888
發行新股應佔交易成本	-	(6,280)	-	-	-	-	(6,280)	-	(6,280)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900)	(9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528</u>	<u>397,701</u>	<u>106</u>	<u>(1,154)</u>	<u>(6,330)</u>	<u>227,111</u>	<u>623,962</u>	<u>2,437</u>	<u>626,399</u>

附註：

- (i) 資本儲備指本公司收購的附屬公司的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總額與本公司用以換取附屬公司全部股權作為集團重組一部份的已發行股份面值間的差額。
- (ii) 其他儲備指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非控股權益注資及分佔一間聯營公司其他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新煮意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喜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零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the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界元朗西菁街10號好順泰大廈地下46號舖。

根據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週年股東大會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Gayety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Food Idea Holdings Limited」，而本公司之中文名稱由「喜尚控股有限公司」改為「新煮意控股有限公司」，即時生效。

年內，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年報（「二零一五年年報」）附註39。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新香港公司條例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利益計劃－僱員供款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包括對不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乃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闡明，獲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須於各報告日期按公平值計量(不論或然代價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工具，或非金融資產或負債)。公平值變動(除計量期間的調整外)須於損益內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生效於收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修訂本)(i)規定實體須向經營分部應用合算條件時披露管理層作出的判斷，包括在釐定經營分部是否具備「相似經濟特徵」時所評估已合算經營分部及經濟指標的說明；及(ii)闡明可呈報分部資產總值與實體資產的對賬僅當於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分部資產時方會提供。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結論基準(修訂本)闡明，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後續修訂並無除去計量於發票金額中並無列明利率且並無貼現(倘貼現影響並不重大)的短期應收及應付款項的能力。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刪除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項目獲重新估值時累計折舊／攤銷會計賬目中的已知不一致性。經修訂準則闡明賬面總值乃以與重估資產賬面值相一致的方式予以調整，而該累計折舊／攤銷乃賬面總值與經計及累計減值虧損後賬面值兩者間的差額。

董事預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所包括的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包括對不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乃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修訂本)闡明的組合範圍(以淨值計量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除外)包括所有歸入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及根據有關準則入賬的合約(即使該等合約並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定義)。

該修訂會預期應用。董事預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所包括的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簡化與僱員服務年期無關之供款的入賬，例如，根據薪金的固定百分比計算的僱員供款。具體而言，與服務有關的供款乃作為負福利歸屬於服務期間。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訂明，該等負福利乃以同一方式歸入總福利，即根據計劃的供款公式或按直綫基準歸屬於服務期間。

此外，該等修訂亦載明，倘供款與僱員服務年期無關，則該等供款可於到期時作為服務成本減少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

董事預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

此外，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賬目與審計」之年報要求於財政年度內開始實施。因此，綜合財務報表若干資料之呈列及披露有所變動。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二零一四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可接受的方法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之會計法 ¹

¹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生效日期有待釐定。

董事預計，除二零一五年年報所述情況外，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資料主要為按所銷售的貨品或提供的服務類別劃分，此亦與本集團內的組織基礎一致。於達致本集團報告分部時，並無主要營運決策者識別的經營分部彙總計算。

具體而言，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及經營分部如下：

- (i) 餐飲服務－經營連鎖酒樓。
- (ii) 食品業務－生產、銷售及分銷食品（如燒臘食品及台式滷味）。
- (iii) 投資－投資證券。
- (iv) 放款－提供放款業務。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餐飲服務包括經營連鎖甜品餐廳及中式酒樓（二零一四年：中式酒樓）。因此，本集團將該等業務合併至餐飲服務，因為該等業務的經濟特性相近及生產工序性質相似。
- (b) 本集團放款業務乃於本年度新加入。

分部收益及業績

分部收益指來自提供餐飲服務、銷售食品、出售投資所得款項總額、股息收入及合計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提供放款業務產生之利息收入之收益。

以下為本集團根據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對收入及業績作出的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餐飲服務		食品業務		投資		放款		對銷		綜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分部營業額	<u>374,493</u>	<u>405,215</u>	<u>88,818</u>	<u>59,709</u>	<u>18,991</u>	<u>1,380</u>	<u>3,413</u>	<u>-</u>	<u>(2,905)</u>	<u>-</u>	<u>482,810</u>	<u>466,304</u>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374,493</u>	<u>405,215</u>	<u>88,818</u>	<u>59,709</u>	<u>1,833</u>	<u>-</u>	<u>3,413</u>	<u>-</u>	<u>(2,905)</u>	<u>-</u>	<u>465,652</u>	<u>464,924</u>
分部業績	<u>(13,209)</u>	<u>10,714</u>	<u>1,288</u>	<u>317</u>	<u>140,031</u>	<u>94,544</u>	<u>2,855</u>	<u>-</u>	<u>-</u>	<u>-</u>	<u>130,965</u>	<u>105,575</u>
未分配收入											<u>100</u>	<u>166</u>
未分配企業開支											<u>(15,916)</u>	<u>(4,316)</u>
應付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虧損	<u>(7,582)</u>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7,582)</u>	<u>-</u>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u>11,653</u>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11,653</u>	<u>-</u>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u>-</u>	<u>(1)</u>
財務成本											<u>(823)</u>	<u>(626)</u>
除稅前溢利											<u>118,397</u>	<u>100,798</u>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虧損）溢利代表各分部產生／賺取之（虧損）溢利，未有分配銀行利息收入、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之利息收入、中央管理成本、董事薪酬、應付或然代價之公開發售虧損、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分佔合營公司虧損及財務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計量。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餐飲服務		食品業務		投資		放款		綜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u>57,969</u>	<u>89,703</u>	<u>17,137</u>	<u>18,369</u>	<u>423,001</u>	<u>99,712</u>	<u>129,687</u>	<u>-</u>	<u>627,794</u>	<u>207,784</u>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u>97,827</u>	<u>-</u>	<u>-</u>	<u>-</u>	<u>-</u>	<u>-</u>	<u>-</u>	<u>-</u>	<u>97,827</u>	<u>-</u>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u>2,959</u>	<u>-</u>	<u>-</u>	<u>-</u>	<u>-</u>	<u>-</u>	<u>-</u>	<u>-</u>	<u>2,959</u>	<u>-</u>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u>29</u>	<u>-</u>	<u>-</u>	<u>-</u>	<u>-</u>	<u>-</u>	<u>-</u>	<u>-</u>	<u>29</u>	<u>-</u>
未分配企業資產									<u>126,574</u>	<u>78,135</u>
綜合資產總值									<u>855,183</u>	<u>285,919</u>
負債										
分部負債	<u>41,675</u>	<u>42,214</u>	<u>11,209</u>	<u>8,925</u>	<u>29,898</u>	<u>-</u>	<u>177</u>	<u>-</u>	<u>82,959</u>	<u>51,139</u>
應付或然代價	<u>94,780</u>	<u>-</u>	<u>-</u>	<u>-</u>	<u>-</u>	<u>-</u>	<u>-</u>	<u>-</u>	<u>94,780</u>	<u>-</u>
未分配企業負債									<u>51,045</u>	<u>29,002</u>
綜合負債總值									<u>228,784</u>	<u>80,141</u>

為監督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予經營分部，惟不包括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可供出售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所得稅、已抵押銀行存款、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及不能分配至特定分部的其他資產；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予經營分部，惟不包括應付所得稅、若干借貸、遞延稅項負債、應付或然代價及不能分配至特定分部的其他負債。

地區資料

本集團業務位於香港（所在國家）、新加坡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資料乃根據業務地點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根據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香港 (所在國家)	465,558	464,924	48,960	61,284
新加坡	-	-	4,636	-
中國	94	-	-	-
	<u>465,652</u>	<u>464,924</u>	<u>53,596</u>	<u>61,284</u>

附註：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於一間合營公司的權益、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顧客概無貢獻本集團總收益的10%或以上。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餐飲服務 千港元	食品業務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放款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計入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計量之 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 (附註)	10,833	123	-	-	12,816	23,772
折舊	20,569	537	-	-	1,120	22,226
攤銷	12	-	-	-	-	12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538)	-	-	-	-	(53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8,457	-	-	-	-	8,45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收益淨額	-	-	(151,324)	-	-	(151,324)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之虧損	-	-	13,077	-	-	13,077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 但不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 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利息收入	(64)	(5)	-	-	(31)	(100)
財務成本	207	497	48	-	71	823
所得稅開支 (抵免)	4,009	(88)	24,134	-	37	28,092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餐飲服務 千港元	食品業務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計入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 (附註)	2,400	3,923	-	8	6,331
折舊	21,480	735	-	8	22,223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705	267	-	-	1,97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237	-	-	-	23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3,769	-	-	-	3,76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	-	(93,351)	-	(93,351)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收益	-	-	(1,193)	-	(1,193)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不計入
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利息收入	(4)	(2)	-	(160)	(166)
財務成本	271	355	-	-	626
所得稅開支	4,433	72	15,600	55	20,160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其包括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附屬公司所得約4,64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07,000港元）。

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益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銷售其主要產品及提供服務予外部客戶之收益之分析：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餐飲服務	371,588	405,215
銷售食品	88,818	59,709
證券投資之利息及股息收入	1,833	-
放款之利息收入	3,413	-
	<u>465,652</u>	<u>464,924</u>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分租收入	38	38
銀行利息收入	41	166
貸款予一間聯營公司之利息收入	59	–
雜項收入	858	437
	<u>996</u>	<u>641</u>

5. 除稅前溢利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其他虧損淨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8,457	3,769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538)	1,97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	237
	<u>7,919</u>	<u>5,978</u>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56,692	145,20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6,980	6,448
	<u>163,672</u>	<u>151,652</u>
核數師薪酬	1,200	980
廚房耗材(包括在其他經營開支內)	2,508	3,043
清潔開支(包括在其他經營開支內)	4,577	4,422
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41,352	37,637

6. 財務成本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借貸利息	619	430
解除修復成本撥備的貼現	204	196
	<u>823</u>	<u>626</u>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香港：		
本年度撥備	3,635	6,34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12)	(785)
	<u>3,523</u>	<u>5,559</u>
遞延所得稅	24,569	14,601
	<u>28,092</u>	<u>20,160</u>

香港利得稅按該兩個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於兩個年度概無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因為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

8. 股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向其非控股股東支付中期股息，金額為9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90,249</u>	<u>81,626</u>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經重列)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332,766,397</u>	<u>3,347,550,432</u>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的供股調整。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於該兩個年度概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

10.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		
租賃按金	<u>7,703</u>	<u>11,271</u>
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	9,112	8,46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u>17,163</u>	<u>18,937</u>
	<u>26,275</u>	<u>27,398</u>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包括約49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567,000港元）之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該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以下為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均約為各自收益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30日內未逾期亦未減值	9,110	8,398
1至30日	2	28
31至60日	—	35
	<u>9,112</u>	<u>8,461</u>

本集團概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現金或信用卡方式進行，亦向若干顧客授出30日信貸期。

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為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的應收款項約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63,000港元），本集團並無就此計提減值虧損，因為近期並無拖欠記錄。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1至30日	2	28
31至60日	—	35
	<u>2</u>	<u>63</u>

11. 應收貸款及利息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定息應收貸款	128,178	—
應收利息	1,509	—
	<u>129,687</u>	<u>—</u>
就申報目的而分析之應收貸款：		
非流動資產	56,500	—
流動資產	73,187	—
	<u>129,687</u>	<u>—</u>

本集團致力對其未償還之應收貸款及利息維持嚴格監控，藉此減低信貸風險。授出貸款須待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批准，而（倘適合）逾期結餘會由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視。

本集團就所有應收貸款及利息以房地產及公司債券，作為抵押品。倘債務人拖延或未能償還任何未償還金額，則本集團將出售抵押品。本集團評估多項因素（包括借款人之信用度及償還能力、抵押品及整體經濟趨勢）後方給予利率。

提供予債務人的貸款按固定年利率介乎3%至24%計息，須於介乎一個月至三年的到期期限償還。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包括約1,4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無）的應收非控股權益。該款項按年利率6%計息，乃以香港一項物業作抵押，將於二零一六年償還。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墊付予該等債務人之融資，持有公平值約為192,933,000港元房地產及公司債券作為抵押品。

若干獨立應收貸款屬重大，而應收貸款的條款及條件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之公告披露。

於報告期末之應收貸款及利息按到期日之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73,187	—
一年後但兩年內	56,500	—
	<u>129,687</u>	<u>—</u>

於報告期末之應收貸款及利息按貸款提取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180	—
31至60日	29,189	—
61至90日	53,627	—
90日以上	43,691	—
	<u>129,687</u>	<u>—</u>

於報告期末之應收貸款及利息按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117,366	—
逾期：		
1至90日	629	—
91至180日	358	—
181日以上	11,334	—
	<u>129,687</u>	<u>—</u>

附註：

本集團應收貸款及利息包括總額約為12,321,000港元之應收賬款，其於報告期末已逾期，而本集團概無就此計提減值虧損。考慮到類似抵押品的物業的近期市價足以彌補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整筆未償還結餘後，董事相信該款項可以收回。

12. 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根據該兩個年度的現行市場利率賺取利息。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抵押銀行存款約1,52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 1,500,000港元)已抵押予一間銀行,以獲發以本集團為受益人的擔保函(附註14),該存款將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二零一四年:十二個月後)到期,並分類為流動資產(二零一四年: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抵押銀行存款約2,00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505,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短期銀行融資,據此,已抵押存款分類為流動資產。

13.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u>15,481</u>	<u>13,823</u>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166	2,698
其他應付款項	2,864	3,708
應付代價	2,200	—
應計費用	25,940	19,521
已收按金	<u>5,912</u>	<u>7,510</u>
	<u>38,082</u>	<u>33,437</u>
	<u>53,563</u>	<u>47,260</u>

供應商授予的付款期限通常為相關採購達成當月月末之後30至45日。本集團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按期償付。

以下為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30日內	12,171	10,228
31至60日	3,259	3,555
61至90日	20	4
90日以上	<u>31</u>	<u>36</u>
	<u>15,481</u>	<u>13,823</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應付本公司執行董事控制的公司的款項約1,31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593,000港元），其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於相關採購達成當月完結後30日內償還。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計費用包括應付執行董事支出，金額為57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無），以及應計董事酬金8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無）。

14. 借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按揭貸款，須按要求償還	1,858	2,132
分期貸款，須按要求償還	1,166	3,327
銀行貸款（附註）	30,848	2,418
銀行透支	497	5,245
	<hr/>	<hr/>
有抵押銀行借貸	34,369	13,122
無抵押銀行借貸	1,400	—
	<hr/>	<hr/>
	35,769	13,122
	<hr/> <hr/>	<hr/> <hr/>

附註： 年內，本集團取得約29,898,000港元新貸款。該貸款按銀行設定的基本利率（「基本利率」）加1.25厘之年利率計息，將於二零一六年償還。所得款項用於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揭貸款及分期貸款之融資協議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據此，銀行可酌情要求本集團在並無任何違約的情況償還全部未償還餘額。

下表列示須按要求償還的銀行借貸之合約到期情況：

	按揭貸款	分期貸款	
賬面值（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58	—	1,166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32	1,161	2,166
合約分期	120	60	36
未償還分期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	—	14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	33	26

下表載列貸款協議所載的還款時間表：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	34,029	9,341
一年後但兩年內	461	1,709
兩年後但五年內	944	1,413
五年以上	335	659
	<u>35,769</u>	<u>13,122</u>

按揭貸款的年利率為香港最優惠利率（「最優惠利率」）減1.75厘（二零一四年：最優惠利率減1.75厘）。

分期貸款的年利率為最優惠利率至最優惠利率加0.5厘（二零一四年：最優惠利率至最優惠利率加0.5厘）。

銀行貸款的年利率為最優惠利率／基本利率加0.25厘至1.25厘（二零一四年：最優惠利率加0.25厘）。

銀行透支的年利率為最優惠利率加邊際利潤（介乎0.5厘至2厘）（二零一四年：0.5厘至2厘）。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抵押其他借貸為結欠非控股權益，按固定年利率6厘計息，須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償還。

報告期末的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按揭貸款	3.5%	3.5%
分期貸款	5.75%	5% to 5.75%
銀行貸款	1.686% to 6%	5.75%
銀行透支	7.25%	5.5% to 7.25%
無抵押其他借貸	<u>6%</u>	<u>—</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貸款及其他融資（包括擔保函）的銀行融資合共約為48,51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4,798,000港元）。同日未動用融資達約11,29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80,000港元）。該等融資乃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a)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約3,53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005,000港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 (b)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金額為約55,35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無）；
- (c)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5,56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717,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 (d)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之擔保；及
- (e)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及董事提供之無限額擔保。

此外，執行董事黃君武先生及劉蘭英女士及以非控股權益所擔保的若干商業信用卡，涉及金額合共13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38,000港元）。

15. 股本

	面值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普通股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001	<u>10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0.001	3,200,000,000	3,200
配售新股 (附註(i))	0.001	160,000,000	160
配售及認購新股 (附註(ii))	0.001	480,000,000	480
根據供股發行股份 (附註(iii))	0.001	1,920,000,000	1,920
配售及認購新股 (附註(iv))	0.001	<u>768,000,000</u>	<u>768</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528,000,000</u>	<u>6,528</u>

附註：

- (i)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九日，本公司與一名私人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內容有關配售合共160,000,000股本公司新普通股，配售價每股股份0.125港元。所籌集之所得款項總額為20,000,000港元（扣除交易成本約541,000港元前）及導致股本及股份溢價分別淨增加160,000港元及19,299,000港元。配售事項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完成。配售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九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之公告內。
- (ii)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本公司與一名配售代理及KMW Investments Limited（「KMW」，本公司主要股東）訂立私人配售及認購協議，內容有關配售及認購合共480,000,000股本公司新普通股，配售價每股股份0.193港元。所籌集之所得款項總額為92,640,000港元（扣除交易成本1,126,000港元前）及導致股本及股份溢價分別淨增加480,000港元及91,034,000港元。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完成。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及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之公告內。
- (iii)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1,920,000,000股普通股發行及配發予本公司股東，基準為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普通股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代價為每股0.105港元。所籌集之所得款項總額為201,600,000港元（扣除交易成本約3,889,000港元前）及導致股本及股份溢價分別淨增加約1,920,000港元及195,791,000港元。供股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完成。供股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八日之公告內。
- (iv)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本公司與一名配售代理及KMW訂立私人配售及認購協議，內容有關配售及認購合共768,000,000股本公司配售股份，配售價每股股份0.036港元。所籌集之所得款項總額為27,648,000港元（扣除交易成本約724,000港元前）及導致股本及股份溢價分別淨增加約768,000港元及26,156,000港元。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完成。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內。

年內所有已發行新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相等地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除原有的餐飲服務、食品生產及投資業務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開展放款業務及甜品業務。

餐飲服務

本集團遵循以實惠價格提供高質素菜餚的經營理念。其宗旨是以精心烹調的美味食品、優秀突出的菜牌及設計高雅的餐飲環境，致力為顧客提供難忘的餐飲經驗。由於香港市況不景，中式酒樓業務受到不利影響，表現因而轉差。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以三個品牌營運九間酒樓／餐廳，彼等的表現概述如下：

季季紅風味酒家 (「季季紅」)

季季紅的目標顧客為欲以優惠價格享受高質素食品及特式中菜的人士。許多顧客覺得季季紅魅力沒法抵擋，很大程度上歸功於我們的招牌菜有米豬。於回顧年度，季季紅酒家的收益較去年減少約6%至約221,87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36,898,000港元）。

喜尚嘉喜宴會廳 (「喜尚嘉喜」)

喜尚嘉喜為本集團設立的第二個品牌，供應並非在其他酒樓能夠品嚐得到的中式點心及精美海鮮佳餚。喜尚嘉喜提供的宴會設施可筵開百席，是舉辦大型宴會的理想場地，每次宴會能容納多達1,200位賓客。於回顧年度，喜尚嘉喜的收益下跌約11%至79,74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89,856,000港元），與季季紅的跌幅相若。

紅爵御宴(「紅爵」)

紅爵御宴提供高檔豪華中式宴會及餐飲服務，環境富麗堂皇、氣派非凡，裝修配置時尚、型格而典雅。紅爵御宴是本集團現有酒樓中營運規模最大的一家，可筵開120席，每次宴會可招待多達1,400位賓客。於回顧年度，紅爵御宴產生收益約69,88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66,691,000港元)。來自喜尚嘉喜宴會廳及紅爵御宴的宴會及餐飲服務收益，較去年微跌約4%。

食品業務

於回顧年度，食品業務錄得收益約88,81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59,709,000港元)及分部溢利約1,28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17,000港元)。

由於二零一五年全面入賬食品業務(二零一四年於收購後僅入賬八個月)，回顧年內之收益及分部溢利均大幅增加。

證券投資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證券投資組合價值約422,56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9,712,000港元)，其中約359,78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9,712,000港元)為香港上市的股權證券。回顧年內，本集團的證券投資錄得變現虧損約13,07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變現收益約1,193,000港元)及未變現收益淨額約151,32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3,351,000港元)。

投資及香港上市股權證券未變現公平值變動之詳情列載如下：

公司名稱/股份代號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關股份的 持股份百分比	於二零一五年 三個月 的公平值變動		佔本集團 總資產百分比	有關股份的 持股份百分比	於二零一五年 六個月 的公平值變動		佔本集團 總資產百分比	有關股份的 持股份百分比	於二零一五年 九個月 的公平值變動		佔本集團 總資產百分比	有關股份的 持股份百分比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公平值變動		佔本集團 總資產百分比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樂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8195) (「樂亞」)	2.62%	(14,065)	85,647	29.41%	2.62%	143,795	243,507	38.58%	2.62%	230,912	330,624	36.03%	2.62%	174,234	273,946	32.03%
漢華專業服務有限公司 (8193)	-	-	-	-	-	-	-	-	-	-	-	-	0.68%	(2,536)	25,080	2.93%
美捷遜控股有限公司 (1389)	-	-	-	-	-	-	-	-	-	-	-	-	0.39%	2,346	14,245	1.67%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736)	-	-	-	-	-	-	-	-	2.52%	(4,011)	12,954	1.41%	2.10%	(5,847)	11,118	1.30%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939)	-	-	-	-	-	-	-	-	-	-	-	-	0.00%	171	10,732	1.25%
中國環保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986)	-	-	-	-	-	-	-	-	-	-	-	-	1.82%	(5,280)	9,180	1.07%
中國三三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8087)	-	-	-	-	-	-	-	-	-	-	-	-	0.83%	(5,056)	4,992	0.58%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628)	-	-	-	-	-	-	-	-	-	-	-	-	0.00%	(734)	4,208	0.49%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0388)	-	-	-	0.00%	(66)	2,435	0.39%	0.00%	(1,259)	2,268	0.25%	0.00%	(1,032)	3,539	0.41%	
中國集成控股有限公司 (01027)	-	-	-	-	-	-	-	-	-	-	-	-	0.01%	(311)	2,740	0.32%
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6886)	-	-	-	0.00%	(1)	9	0.00%	0.00%	(4)	6	0.00%	0.00%	(3)	7	0.00%	
科瑞控股有限公司 (8109)	-	-	-	-	-	-	-	-	4.38%	(2,363)	16,350	1.78%	-	-	-	-
新確科技有限公司 (1063)	-	-	-	-	-	-	-	-	0.09%	(494)	2,570	0.28%	-	-	-	-
總計		(14,065)	85,647			143,728	245,951			222,781	364,772			155,952	359,787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於香港上市股權證券之投資僅包括樂亞股票。由於樂亞之股價下跌，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的未變現虧損14,065,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權投資組合獲擴大及分散，而樂亞股為主要投資。樂亞股價於接近二零一五年九月底錄得高位。

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分別錄得樂亞股份公平值變動的未變現收益約157,860,000港元、87,117,000港元及未變現虧損56,678,000港元。

來自出售香港上市股權證券的收益／（虧損）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股份代號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個月的 出售收益 （虧損） 千港元	佔本集團 稅前溢利 百分比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883)	53	0.04%
新確科技有限公司(1063)	30	0.03%
科瑞控股有限公司(8109)	(12,731)	不適用
總計	<u>(12,648)</u>	

本集團之投資組合因市場劇烈波動而承受損失。管理層放棄若干處境脆弱的投資，而保留在這一金融環境下表現較佳的該等投資。我們將繼續密切監控現時組合，盡量提高未來投資回報。

放款業務

自二零一五年六月起開業以來，本集團的放款業務快速增長。於回顧年度，放款業務產生利息收入約3,413,000港元及錄得分部溢利約2,855,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本集團與三名借方訂立貸款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彼等（為獨立第三方）授出最多32,000,000港元之貸款融資，按年利率8厘計息，由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起計為期十二個月。該貸款乃由位於新界沙田之商用物業的第一法定按揭作抵押，該商用物業由其中兩名借方共同擁有。作出貸款及提供財務援助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之公告。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已累積貸款總額約234,340,000港元，其實際年利率介乎3%至24%不等，其中約106,162,000港元已獲客戶償還。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借出約128,178,000港元之未償還應收貸款。本集團墊付之所有貸款乃以按揭、香港上市公司發行之上市證券或債券之法定押記或個人擔保抵押。

甜品業務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開始於中國擴展甜品業務。中國天津首間甜品店於二零一五年五月開業，品牌「發記甜品」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開設第三間甜品店，藉此建立市場版圖。自開業以來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記甜品」已於中國產生逾人民幣2,000,000元收益。

品牌「發記甜品」於新加坡亦深受市場認可。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本集團收購「發記甜品」於新加坡的獨家權，為期二十五年。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約為465,652,000港元，與去年的金額相若。雖然餐飲服務的收益由二零一四年約405,215,000港元下跌至二零一五年約371,588,000港元，惟該負面影響被以下因素消減：(i)食品業務，其收益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本財政年度全面入賬，而於去年同期就二零一四年五月一日收購後八個月入賬；及(ii)放款業務分部產生利息收入約3,413,000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去年所報略為增加約11%至90,249,000港元。有關增幅主要源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未變現收益以及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分別約122,160,000港元（已扣除約29,164,000之利得稅）及11,653,000港元所致。

扣除上述影響後，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43,564,000港元。有關虧損乃主要由於(i)香港的中式酒樓表現遜色，導致產生除稅後虧損約17,361,000港元；(ii)錄得虧損的酒樓產生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約8,457,000港元；(iii)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已變現虧損約13,077,000港元；(iv)應付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約7,582,000港元；及(v)其他經營開支增加。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消耗存貨成本共約150,26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51,504,000港元）。已消耗存貨成本佔本集團於回顧年內來自餐飲服務及食品營運業務的收益約33%（二零一四年：33%）。本集團繼續採取向供應商批量採購食材的策略，以享有更多折扣及達致優化食品組合。

僱員福利開支約為163,67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51,652,000港元）。該增長主要由於食品業務的全年擁有權效應，以及處於通脹環境下為了挽留富經驗員工於本年度內調整薪酬所致。本集團定期檢討員工的工作分配，以維持高質素的服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租賃租金及相關支出約為50,92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6,105,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10%。該增幅主要由於(i)租約續期後，沙田季季紅租賃成本上升；及(ii)本集團若干酒樓物業位處的大廈管理費增加所致。為更有效控制經營租賃租金及相關支出，本集團已訂立長期租賃協議，將租金維持於合理水平。

展望及前景

展望將來，董事會對二零一六年抱審慎態度。管理層預期零售環境將困難重重。為提升本集團餐飲服務及食品業務的營運效率，本集團積極監察食品成本、勞工成本及租金開支的上漲情況。

管理層致力多元化發展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及擴展收入來源。本集團將積極尋求商機，以拓展其放債業務。

「發記甜品」商標的潛在特許經營商曾接觸本集團，冀望於中國北京、上海及西安等城市及新加坡經營甜品業務。本集團將研究可進一步發展其甜品業務的商機。

本集團就投資組合採取保守措施。管理層將定期監察風險及在有需要時調整組合，與此同時揀選風險最為均衡且具備回報潛力的存貨。

流動、財務及資本資源

股本架構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本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分別為約6,528,000港元及623,96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分別為3,200,000港元及204,611,000港元）。有關資本風險管理的詳情載於二零一五年年報附註5。

現金狀況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抵押銀行結餘及現金的賬面值約為96,65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69,300,000港元），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39%。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向銀行抵押約5,005,000港元及3,531,000港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取得本集團的銀行融資額。

本集團的集資活動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進行的集資活動所得款項用途詳情如下：

日期	事件	所得款項淨額	擬定所得款項用途 (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實際所得款項用途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二十八 日	根據一般授權以每股0.036港元 發行768,000,000股新股份	約27,000,000港元	用於提供放款業務；	• 約27,000,000港元將用於本集團的 放款業務。
二零一五年 九月九日	按每股供股股份0.105港元發行 1,920,000,000股供股股份	約198,000,000港元	約187,800,000港元用於本集團提供放款 業務； 約2,200,000港元用於為建議收購新加坡 甜品業務所須代價提供資金（倘日期 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九日之無法律約 束力諒解備忘錄得以落實）；及 餘額約8,000,000港元用作本公司一般營 運資金	• 約148,340,000港元已用於本集團的 放款業務； • 100,000港元已用於支付收購新加坡甜品業務之初步 代價； • 約8,000,000港元已用於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 餘額約41,560,000港元，當中： • 約2,100,000港元將用於結付收購新加坡甜品業務之 剩餘代價；及 • 約39,460,000港元將用於本集團的放款業務。
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九日	根據一般授權，以每股0.193港元 發行480,000,000股新股份	約91,000,000港元	提供放款業務及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 約86,000,000港元已用於提供本集團的放款業務；及 • 餘額約5,000,000港元已用於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二零一五年 三月二十六日	以每股0.125港元配售一般授權項 下之160,000,000股新股份	約19,500,000港元	約15,000,000港元用作提供一份貸款協 議下擬定之股東貸款；及其餘所得款 項淨額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 約15,000,000港元用於提供一份貸款協議下擬定之股 東貸款；及 • 餘額約4,500,000港元用於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之供股及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之新股發行之擬定所得款項用途已修訂。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之公告。

借貸及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有關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貸及本集團資產的抵押詳情載於附註14。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以債務淨額（借貸減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除以債務淨額與權益總額之和計算。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水平高於其借貸，故資產負債比率不適用於本集團。

分部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資料載於附註3。

股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向其非控股股東支付中期股息，金額為9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本公司（為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通過出售GR Holdings（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及GR Holdings結欠本集團之所有負債、責任及債務，以出售中式酒樓業務，初步代價為49,000,000港元（可予調整），以現金支付予董事黃君武先生及劉蘭英女士（「出售事項」），其構成本公司之非常重大交易。

完成出售事項須待若干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作實，包括本公司獨立股東於將予召開及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買賣協議及交易。完成交易後，本公司將不再於現有中式酒樓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出售事項之詳情及財務影響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之公告內。

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採納各種政策，以確保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條文。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詳情，載於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的董事決議案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及5.29條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採納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已參照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條獲採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董事會採納一套經修訂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藉引入風險管理之概念，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關於內部監控之規定。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向董事會就外部核數師的委聘、續聘和罷免提出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申報事宜作出重要建議；及監察本公司內部控制程序。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李富揚先生、趙曼而女士及關偉賢先生。李富揚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報告期間後，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趙曼而女士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而譚諾恒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於本年度期間，審核委員會履行之職務包括審閱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審計結果、外部核數師之獨立性及本集團之會計原則及常規。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遵守適用之會計準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已作出適當之披露。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續聘。本公司將於應屆本公司週年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新煮意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君武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黃君武先生、劉蘭英女士及余嘉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富揚先生、關偉賢先生及譚諾恒先生。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foodidea.com.hk>。